



近代史料笔记丛刊

梦蕉亭杂记

陈夔龙◎著

中华书局



近代史料笔记丛刊

梦蕉亭杂记

陈夔龙◎著

中华书局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梦蕉亭杂记/陈夔龙著. —北京:中华书局,2007.4

(近代史料笔记丛刊)

ISBN 978 - 7 - 101 - 05606 - 8

I. 梦… II. 陈… III. 中国 - 近代史 - 史料 - 清后期

IV. K252.06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7)第 040714 号

书 名 梦蕉亭杂记

著 者 陈夔龙

丛 书 名 近代史料笔记丛刊

责任编辑 欧阳红

出版发行 中华书局

(北京市丰台区太平桥西里 38 号 100073)

<http://www.zhbc.com.cn>

E-mail: zhbc@zhbc.com.cn

印 刷 北京市白帆印务有限公司

版 次 2007 年 4 月北京第 1 版

2007 年 4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

规 格 开本/880 × 1230 毫米 1/32

印张 4¼ 插页 2 字数 80 千字

印 数 1 - 4000 册

国际书号 ISBN 978 - 7 - 101 - 05606 - 8

定 价 12.00 元

近代史料笔记丛刊

出版说明

《近代史料笔记丛刊》是二十世纪五十年代中华书局规划的大型史料丛刊之一种。限于当时条件,《近代史料笔记丛刊》只出版了少数品种,后归入《清代史料笔记丛刊》中。

随着中国近代史研究的逐步深入,近代史料的整理亟待加强,为满足学术界研究之急需,为更广大的文史爱好者了解和认识中国近世社会的真实面貌,《近代史料笔记丛刊》现予以恢复出版。

恢复出版后的《近代史料笔记丛刊》在原有规划的基础上,做出适当调整:

一、所收史料的时间断限,上至 1840 年鸦片战争发生,下至 1949 年新中国成立之前。

二、考虑到近代史料的丰富多彩,本丛刊除收录具有较高史料价值的笔记之外,对于确能反映当时历史事件和历史人物真实情况的随笔、日记、年谱及其他原始资料,亦予以选

择性的辑录。

三、本丛刊所收史料，以一种或数种为一册，尽量保持其原貌，在每种史料前，均由整理者撰写说明文字一则，指明史料来源、版本情况及内容提要。

四、本丛刊所收史料无分段和标点者，均由整理者按文意分段，并施加标点；原著明显错误予以径改；残缺字以□代之，错字、别字、衍字（文）、文字颠倒，改正处加〔 〕；佚文增补文字加【 】，以示区别。

五、为方便使用，整理者对史料中出现的纪事异同、文字具有特殊含义者，均加简注。

我们希冀通过《近代史料笔记丛刊》，汇集一批反映中国近代历史方方面面的史料，恳请读者予以批评指正，帮助我们在史料收集、编辑整理上日臻完善。

中华书局编辑部

2007年3月

整理说明

本书作者陈夔龙(1855—1948),字筱石(一作小石),号庸庵,别署庸庵居士。贵州贵阳人。光绪十二年进士,历任河南、江苏巡抚,四川、湖广、直隶总督。辛亥革命中曾镇压滦州新军起义,杀害革命党人。后隐居上海,仇恨民国,是有名的清朝遗老之一。他著有《梦蕉亭杂记》、《水流云在轩图记》、《松寿堂诗存》、《近花楼诗集》、《庸庵尚书奏议》等书。

《梦蕉亭杂记》记述了作者一生的经历和耳闻目睹之事。其中叙述戊戌变法、袁世凯向荣禄告密、戊戌六君子被害,义和团运动,以及慈禧太后西逃后,他充当奕劻助手,参与议和、签订《辛丑条约》等事件都较详细,对研究中国近代历史有一定的参考价值。

本书由钟碧容据 1925 年刻本整理。

目 录

整理说明	1
序	1
卷一	3
卷二	67

序

庸庵尚书同年著《梦蕉亭杂记》成，出以示予，且属为之序。授而读之，其体与欧阳公《归田录》、苏颍滨《龙川略志》、邵伯温《闻见前录》为近；于光宣两朝朝章国故，与其治乱兴衰之数，言之綦详。盖公之尹京兆也，际拳祸炽，八国联师入犯，国势岌岌若累卵。公参与和议，周旋李、荣两文忠间，应机立断，斡运无形；其外除也，督漕淮表，抚汴若苏，既督两湖，督直隶，皆号为天下重镇。当之者回皇周章，无所措手足，苟焉以济其欲者无论矣。负宙合之望挟其亢厉不可一世者，挥斥无度，招倾险浮薄之徒，袒西钁中，先风气而逆之，卒之鹵莽灭裂，一发而不可收，不旋踵而祸人国。公学养既醇，廉静而寡欲，不急功，不近名，而于人才之臧否，事会之缓急，皆深维而切究，虚中以应之，故所至蒙其休。辛亥之变，焱举川决，海内骚然，而公坐镇畿辅，匕鬯不惊。逊位诏下之前数日始引疾以去；终始一节，世尤高之。观于是编，宅心和厚，持论平恕，不谿刻以刺时，不阿谀以徇物。其事变所经，纪载翔实，足备论世者之参稽；谓为公之政书可，谓为国之史稿亦

可。而以甲子之变，潜龙在野为终篇，其拳拳忠荃之忱，天日可鉴，尤有不忍卒读者。予垂尽逋臣，泚翰简首，益不禁孤愤填膺，悄焉欲绝已。乙丑立夏日，冯煦时年八十有三。

卷一

虫声四壁，皓月在天。庸庵居士与儿辈纳凉于梦蕉亭花阴深处。默数年华，忽忽已六十八甲子矣。后此之岁月如何，天公主之，诚不敢自料；而前此一生之经历，暨耳所闻目所见，虽无可述，亦有足资记忆者。爰成随笔若干条，命儿子昌豫录之，名曰《梦蕉亭杂记》。时宣统三年后甲子年七月十三日也。

余生平百无一长，所堪自信者，律身惟一俭字，治事惟一勤字，待人惟一恕字。克勤克俭，大禹所以传心，恕字终身可行，又吾夫子自勖，并以勖弟子者，圣贤功业非所敢期，但得其绪余，亦可以饬躬行而经世变。小子识之。

自惟由少而壮，由壮而老，无日不在怵惕惟厉中，甫届八龄，严亲见背，茕茕在疚，惟孀母是依，是为余孤苦时代。弱冠幸登贤书，南宫累次报罢，幸而获售，已近中年。埋首郎潜又十余载，自分冯唐白首，巷遇无期，是为余沈滞时代。厥后遭际时会，擢授京尹，督漕一稔，遂抚汴吴，未绾蜀符，旋移湖广，今上初元复拜北洋之命，不知者群诧官符如火，实则受恩愈重，报称愈难。夫变每生于不测，而祸旋中于所忽，积薪厝

火，岂敢谓安，是为余忧患时代。国变以来，侨居沪渎，乡关万里，欲归不得，末疾纠缠，已逾十载，桐悲半死，杨岂生稊，是为余衰病时代。自兹以往，未之或知，佛法谈过去身与未来身，究不若现在身迹象可寻，非同向壁虚造也。

辛丑简任漕督，移抚汴吴，升督湖广，遂领北洋，前后十年时抱慄慄之惧，而不愿居赫赫之名。所可以自慰者，厥有三端：一不联络新学家，二不敷衍留学生，三不延纳假名士。衙斋以内案无积牍，门少杂宾，幕府清秋，依然书生本色。连圻僚友，有讥余太旧者，有笑余徒自苦者，甚有为以上诸流人作介绍者，均一笑置之，宁守吾素而已。

人生科名为一事，禄位又为一事。余年十九捷贤书，业师谭紫垣先生（讳元奎，道光甲午举人），精子平术，谓余乙年既中乙科，丙年必中甲科，连捷可卜。诎丙子会试，榜发荐而未中，沉沦十载，至丙戌岁仍逢丙，始克释褐。当殿试之前，李菡园少詹（后官礼部尚书），约集同乡诸同年于寓斋习书，大卷虽不能工，较诸君子未敢多让；诎传臚日，赵仲莹同年居然大魁，菡园之从弟小洲同年（名端榘），家松珊兄，均列二甲，入翰苑，而余以一字之误，竟置三甲，以主事用，签分兵部。京师习惯，以吏、户二部为优选，刑部虽瘠，补缺尚易。工部亦有大婚陵工保案，以冀捷获。惟礼、兵二部为最苦，礼部尚无他途杂进，依然书生本色；最次莫如兵部员司，以常年测之，非二十年不能补缺。菡园少詹深惜余不入词馆，又以

戎曹无可展布，叹余有才不遇，良朋知己，迄今铭感。诂事出意料之外，甫十年，余已补缺，又五年遂升京兆，持节漕河，匪特同乡赵李诸君望尘不及，即丙戌一榜同年置身青云，亦未有如余之早者。然余仕途升阶，仍系拾级以进，初无躐等之获，捷径之干。此无他，时会不值，则一第如登天之难；遭际适逢，则八座如拾芥之易。其中殆有天焉，非人世恒情所能揣测者也。

京官得缺早迟，均有定数，丙申年五月，随荣文忠公（时为兵部尚书），赴津查办事件。公余茗话。公问余年几何，补缺约计何时。余对曰：行年已四十，到部已十年，叙补名次第八。即每年出缺一次，亦须八年始能叙补，恐此生以冯唐老矣。公云：观君骨相气色，五年内必有非常之遇。而部中补缺例须计俸，未可躁进，相与吁叹久之。诂五月杪事竣还京，司吏来告，余名已列第三，迨至七月杪，竟列第一，八月缺出，居然顶补。缘同曹诸友，此数月中，有丁艰病故者，有请假告养者，并有改官外省者，纷纷离部，不啻为我前驱，宁非奇事。诂不一月又有缺出，各堂以余升补，为他友巧于营谋，以势力攫取去，余姑让之。厥后，某友一帆风送，洊升苏藩，而余适由汴州调抚江苏，转临其上。某友来谒，追维往事，颇有惭色，余则下车一揖，倾盖如常，前尘昔梦，久已忘之矣。

吾乡丁文诚公宝楨督蜀时，唐鄂生中丞炯以道员在川候补，一见待以国士，倚任极专。薛云阶尚书允升时，升任成绵

道，未履本任，改署建昌，尚书不悦，且疑中丞碁之。不数年间，中丞超擢云南布政使升巡抚，尚书亦入为刑部侍郎。甲申法越之役，中丞防边失利，拿交刑部治罪，部定斩监后〔候〕，秋后处决。合肥李文忠、湘阴左文襄暨文诚公，均密保人才可惜，请旨弃瑕录用。不报。丙戌冬至前二日，勾决届期，同乡亲友预为中丞备办身后各事，是日天未黎明，余往行刑处与中丞诀，深虑天威不测也。时张文达公之万为刑部尚书，薛为左侍郎，仁和许恭慎公庚身为右侍郎，恭慎现官军机大臣。定例每逢勾决，由右侍郎监刑，恭慎驰往菜市口候旨。中丞蒙恩免勾，发往云南，交岑制军毓英差遣，尚在菜市口席棚，静候发落；比时部中司员，以事非恒有，无旧例可寻，竟无办法。恭慎谓左堂系刑部老司员出身，必谙例案，所居老墙根又与菜市相近，嘱往请示。尚书亦依违其间，故作不解，所司不得要领，回白恭慎，姑令带回刑部，再作区处。中丞惊魂甫定，久识狱吏之尊，只有随从到部，诘至狱门，提牢厅不肯收受，谓系加恩发遣之员，岂能再行入狱，而此外无栖身处，中丞在狱已二年余，狱中房间颇精洁，坚欲进内居住，纷纷扰扰，日已将夕，所司各员由丙夜将事至于日昃，疲惫不堪，均不顾而去，卒徇中丞请，暂宿狱内。刑部司员办事，鹵莽至于如此。翼日余到兵部，忽见刑部差役持公文解送中丞来署，听候发遣。余商之所司诸友，作何处置。金云：军流等犯例由兵部发遣，中丞系交滇督差委，并无罪名，兵部不能过问。

余本此意，晓谕刑部差役，令持原文回部销差，并伴送中丞回其世兄住宅。中丞谓薛云阶为刑部老吏，此事一定手续彼岂不知，乃故作痴聋，任所属司员作弄，使我难堪，渠不过挟前在蜀中未经到任之嫌，以为是我作祟，其实彼缺为丁道士彬占据，与我何干？言极悻悻。厥后由刑部六堂具一公函，交中丞赍往滇省投递。中丞行至中途，奉旨赏巡抚衙督办云南全省矿务，持节入滇。前项公函，大可付之洪乔已。

京师为官产地，王侯第宅文武衣冠足为软红增色。第有三种人不易浹洽，余敬而远之。一曰翰林院，敝貂一著，目中无人，是谓自命太高；二曰都察院，风闻言事，假公济私，是谓出言太易；三曰刑部，秋审处司员满口例案，刺刺不休，是谓自信太深。姑以刑部论，犹忆大凌河马厂舞弊一案，上驷院员司受贿，经言官参奏，旨交刑部严审。该部以案情重大，请派大臣会讯，奉派兵部尚书荣禄、工部尚书许应骙，会同刑部审讯。文忠公派余与濮君子潼、裕君厚筠，庵师派端君方、何君乃莹、丁君象震为随带司员，前往刑部会讯。刑部承审此等钦案，均在秋审处。该处设提调四员，坐办四员，由堂上点派数员，与他部随带之员公同办理。彼等自谓熟谙刑律，动目他人为隔教。余到部后，调集全案卷宗，逐细研究，案中牵连拖累不下数十人，银铛满庭，景象亟惨。而最要关键，则全在上驷院受贿之某司员，一经承认，全案即可结束。诘熬审十数次，该革员挟有护符，一味狡展，坚不吐供。秋审处部案

累累，每日提审时许，即须带回收禁，腾出法庭，办理部中案件，计奏派到部已月余，讯供毫无端绪，心窃忧之。四月初八日，余到秋审处，所司阒无一人，仅有茶房、皂吏看守，询知是日佛诞，阁署司员例放假一日，正徘徊间，端君午桥亦至，余谓来此会审，业已月余，刑部员司问案专讲例牌子，吾辈不便多发言，盍乘今日诸君不在坐，提出该革员一讯，剴切劝谕，或可得其口供。午桥谓然。立命皂役带案。往日均系跪讯，兹特设矮坐，告以吾辈同在部院当差，均有寅谊。不幸执事偶缘疏纵，致罹法网，但应得罪名决无死罪可科，至重亦仅军流，明岁即逢恩诏，应赦条款即须颁出，此日一经承认，案即议结，虽须往军台一次，转瞬即援恩诏释回，于执事为甚便，而此案拖累之数十人，即可先行发回，免使瘐毙诏狱，是执事之阴德，尤可为子孙造福；倘坚不承认，借以拖延岁月，万一颁发赦诏后始行结案，机会一失，永无遇赦之日矣。该革员初仍狡执，继沉思不语，卒乃慨然曰：今日蒙承审大人格外优待，不视我为阶下之囚，谕我之言，准情入理，令我感激；看在承审大人面上，我招了罢，勿论斩绞军流，我不怨就是了。爰命承办吏录供，交彼画押讫，积月难取之供顷刻而定。余与午桥私幸今日不虚此行。诂翼日晤刑部诸公，谓此案得两君劝令画供甚好，惟供中所叙情节，种种与例不符，难以入奏，须重加审讯，录取正供。所言甚辩，只好听之。宁知渠等以犯供由吾辈取出，未经参予，于面子攸关，故作挑剔之语，卒